

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應檢參考資料目錄

(第二部分)

壹、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實施要點.....	1
貳、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試場、項目及時間表.....	2-3
參、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試題使用說明.....	4-5
肆、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測試術科試場及時間分配表.....	6
伍、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實作流程圖.....	7-10
陸、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應檢人須知.....	11-13
柒、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應檢人自備工具表.....	14
捌、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實作試題	
一、化粧技能.....	15-18
二、護膚技能.....	19-21
玖、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顧客皮膚資料卡.....	22
拾、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實作評審表	
一、化粧技能.....	23-24
二、護膚技能.....	25
拾壹、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保養手技參考資料.....	26-30
拾貳、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衛生技能實作試題.....	31
拾參、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衛生技能實作評審表	
一、化粧品安全衛生之辨識.....	32
二、消毒液和消毒方法之辨識及其操作.....	33-35
三、洗手與手部消毒操作.....	36-37
拾肆、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辦理單位時間配當表.....	38

壹、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實施要點

- 一、試題範圍：參照「美容技能檢定規範（一〇〇〇〇）」命題。
- 二、測試項目：術科測試分美容技能實作測試和衛生技能實作測試。凡取得美容職類乙級技術士證者，得於報名美容職類丙級技術士申請免試術科衛生技能測試，各術科測試辦理單位於測試前，依規定時間分別將相關資料寄發給各監評人員或應檢人參考。
- 三、測試時間：每場測試以美容技能測試 3 小時、衛生技能測試 1 小時；共計 4 小時為原則。該場應檢人均為免試衛生技能，總測試時間 3 小時。
- 四、評審標準：美容技能得分總計達 360 分(含)以上及衛生技能得分總計達 60 分(含)以上者為及格，若其中任何一大項不及格，則術科測試總評為不及格。
- 五、測試所需器材及設備：應檢人自備器材部分，由術科測試辦理單位依規定時間通知應檢人，設備由測試辦理單位準備。
- 六、測試場地：術科測試場地須經主管機關評鑑合格，須能容納每場測試 48 名以上應檢人。
- 七、測試日期：由主管機關、主辦單位及辦理單位協商決定。
- 八、測試之實施：由主管機關委託主辦單位或辦理單位辦理，並由術科測試辦理單位依規定遴聘符合本職類資格之監評人員擔任監評工作。
- 九、應檢人服裝儀容：服裝儀容應整齊，測試美容技能及衛生技能時，應穿著白色工作服，在工作服左上方佩帶術科測試號碼牌，應檢人未依規定穿著者，不得進場應試，其術科成績以不及格論。
- 十、測試經費：依主管機關所訂測試費用支付標準辦理。

貳、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試場、項目及時間表

每場 48 人

時間共約 4 小時

分四個試場進行

第一試場

一般粧及宴會粧

每場：12 人(監評人員3名)

時間：120 分鐘

第二試場

一般粧及宴會粧

每場：12 人(監評人員 3 名)

時間：120 分鐘

第三試場

專業護膚

每場：12 人(監評人員 6 名)

時間：55 分鐘

第四試場

衛生技能實作

第一站

化粧品安全衛生
之辨識
(監評人員 1 名)

時間：4 分鐘

第二站

消毒液和消毒方法
之辨識及操作
(監評人員 2 名)

時間：8 分鐘

第三站

洗手與手部消毒操作
(監評人員 1 名)

時間：4 分鐘

應檢人待考區

每場：12 人 (監評人員 4 名)

(一) 美容監評人員：13 名 (含監評長 1 名)

化粧技能：以 12 位應檢人為一組，每組應置監評人員 3 名。

護膚技能：以 6 位應檢人為一組，每組應置監評人員 3 名。

(二) 衛生監評人員：4 名 (含監評長 1 名)

(三) 遴聘監評人員依下表辦理：

類別	試場	應檢人數	應檢人分組	監評人數		
				監評長	監評人員	合計
美容技能	第一、二試場	0~24 人	12 人	1 人	3 人	7 人
	第三試場		6 人		3 人	
衛生技能	第四試場		6 人	1 人	2 人	3 人
美容技能	第一、二試場	25~48 人	12 人、12 人	1 人	6 人(3 人x2)	13 人
	第三試場		12 人(6 人x2)		6 人(3 人x2)	
衛生技能	第四試場		12 人	1 人	3 人	4 人
美容技能	第一、二試場	49~72 人	24 人、12 人	1 人	9 人(3 人x2、3 人x1)	19 人
	第三試場		18 人(6 人x3)		9 人(3 人x3)	
衛生技能	第四試場		18 人	1 人	4 人	5 人
美容技能	第一、二試場	73~96 人	24 人、24 人	1 人	12 人(3 人x4)	22 人
	第三試場		24 人(8 人x3)		9 人(3 人x3)	
衛生技能	第四試場		24 人	1 人	5 人	6 人

※術科測試當日應檢人均為免試衛生，得調整為美容技能三試場同時進行測試，並遵照上開規定辦理，免聘衛生監評人員。

參、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試題使用說明

- 一、本試題分美容技能實作和衛生技能實作。
- 二、美容技能實作測試分化粧技能和護膚技能兩類。

(一)化粧技能：共分二項。

測 試 項 目	試 題 數	時 間
一 宴 會 粧	2 題	50 分鐘
二 一 般 粧	2 題	30 分鐘

本試題宴會粧 2 題、一般粧 2 題，共組成四組套題（如下表），測試當日於第一試場進行抽題，並由該試場術科測試編號最小號之應檢人代表抽 1 套題應試（該場次之應檢人測試同 1 套題）。

第一套題	外出郊遊粧、晚間宴會粧
第二套題	外出郊遊粧、日間宴會粧
第三套題	職業婦女粧、晚間宴會粧
第四套題	職業婦女粧、日間宴會粧

(二)護膚技能：共分四項，每一應檢人均須做完每一項。

測 試 項 目	時 間
一 工作前準備（含卸粧，清潔及填寫顧客皮膚資料卡）	10 分鐘
二 臉部保養手技（含按摩霜之塗抹及清除）	20 分鐘
三 蒸臉	10 分鐘
四 敷面及善後工作	15 分鐘

- 三、衛生技能實作測試共三站，每一應檢人均須做完每一站。

測 試 項 目	測 試 題 數 及 抽 題 規 定
一 化粧品安全衛生之辨識	測試 1 題（由各組術科測試編號最小號之應檢人代表抽第一崗位測試之題卡的號碼順序(1-26張)，第二崗位則依題卡順序測試，以此類推）。
二 消毒液和消毒方法之辨識及操作	化學消毒器材（10 種）與物理消毒方法（3 種），共組成 30 套題，由各組術科測試編號最小號之應檢人代表抽 1 套題應試，其餘應檢人依套題號碼順序測試（書面作答及實際操作）。
三 洗手與手部消毒操作	書面作答及實際操作。

消毒液和消毒方法之辨識及操作：

化學消毒器材（10種）與物理消毒方法（3種），組成30套題如下表：

套題	化學消毒器材	物理消毒法	套題	化學消毒器材	物理消毒法
1	金屬類-修眉刀	煮沸消毒法	16	塑膠-挖杓	煮沸消毒法
2	金屬類-修眉刀	蒸氣消毒法	17	塑膠-挖杓	蒸氣消毒法
3	金屬類-修眉刀	紫外線消毒法	18	塑膠-挖杓	紫外線消毒法
4	金屬類-剪刀	煮沸消毒法	19	含金屬塑膠髮夾	煮沸消毒法
5	金屬類-剪刀	蒸氣消毒法	20	含金屬塑膠髮夾	蒸氣消毒法
6	金屬類-剪刀	紫外線消毒法	21	含金屬塑膠髮夾	紫外線消毒法
7	金屬類-挖杓	煮沸消毒法	22	睫毛捲曲器	煮沸消毒法
8	金屬類-挖杓	蒸氣消毒法	23	睫毛捲曲器	蒸氣消毒法
9	金屬類-挖杓	紫外線消毒法	24	睫毛捲曲器	紫外線消毒法
10	金屬類-鑷子	煮沸消毒法	25	化妝用刷類	煮沸消毒法
11	金屬類-鑷子	蒸氣消毒法	26	化妝用刷類	蒸氣消毒法
12	金屬類-鑷子	紫外線消毒法	27	化妝用刷類	紫外線消毒法
13	金屬類-髮夾	煮沸消毒法	28	毛巾（白色）	煮沸消毒法
14	金屬類-髮夾	蒸氣消毒法	29	毛巾（白色）	蒸氣消毒法
15	金屬類-髮夾	紫外線消毒法	30	毛巾（白色）	紫外線消毒法

四、化粧技能實作測試時間約二小時（包括評審時間），護膚技能實作測試時間及衛生技能實作測試時間各約一小時，合計共約四小時，均為免衛生測試場次，為三小時。

肆、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試場及時間分配表

一、本表以術科測試應檢人 48 名為基準而定。

二、術科測試設四個試場，第一、二試場進行化粧技能實作測試，第三試場進行護膚技能實作測試，第四試場進行衛生技能實作測試。

三、各項測試實作時間如下：

(一) 化粧技能測試：約 120 分鐘（宴會粧 50 分鐘、一般粧 30 分鐘）。

(二) 護膚技能測試：約 55 分鐘。

(三) 衛生技能測試：約 18 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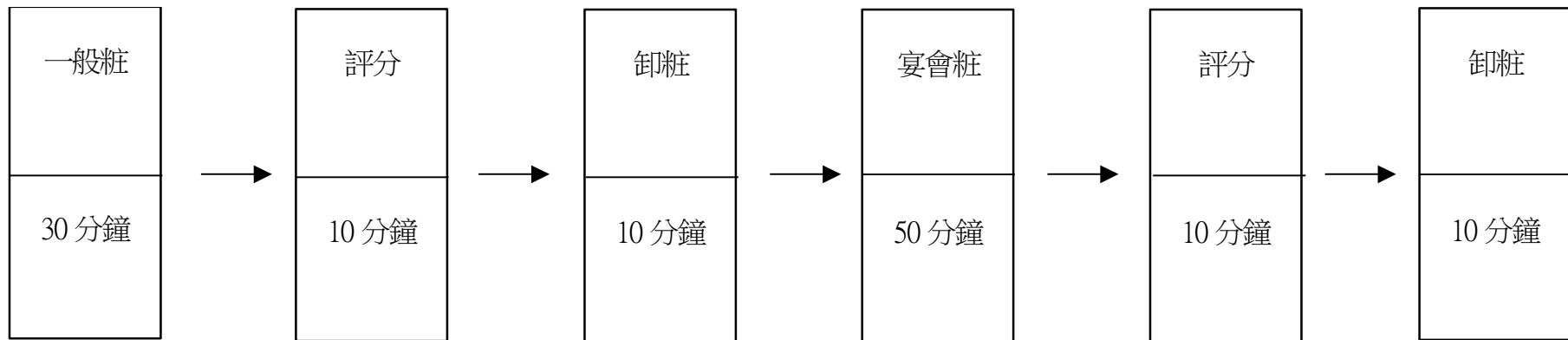
四、應檢人就組別和測試號碼依序參加測試，各試場測試項目、時間分配、應檢人組別及測試號碼如下表：

組別 時間	試場	第一試場	第二試場	第三試場	第四試場
	化粧技能		護膚技能	衛生技能	
8:10~9:10	A 組	B 組	C 組 (25~36)	D 組 (37~48)	
9:10~10:10	(1~12)	(13~24)	D 組 (37~48)	C 組 (25~36)	
10:10~10:20	休 息 時 間				
10:20~11:20	C 組	D 組	A 組 (1~12)	B 組 (13~24)	
11:20~12:20	(25~36)	(37~48)	B 組 (13~24)	A 組 (1~12)	

伍、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實作流程圖

第一試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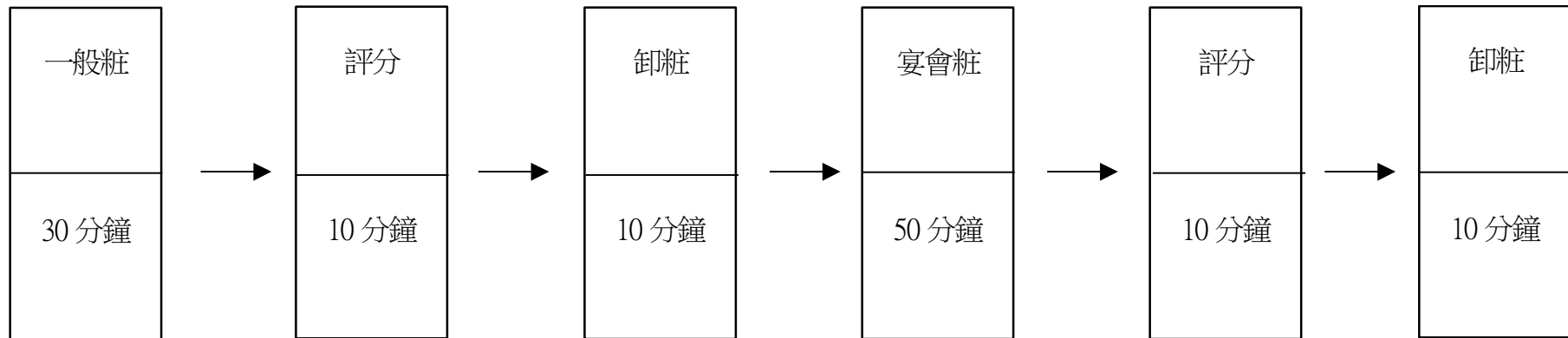
一般粧及宴會粧測試流程圖



1. 實作時間：含評審、卸粧約 120 分鐘。
2. 一般粧及宴會粧實作監評人員：3 名。

第二試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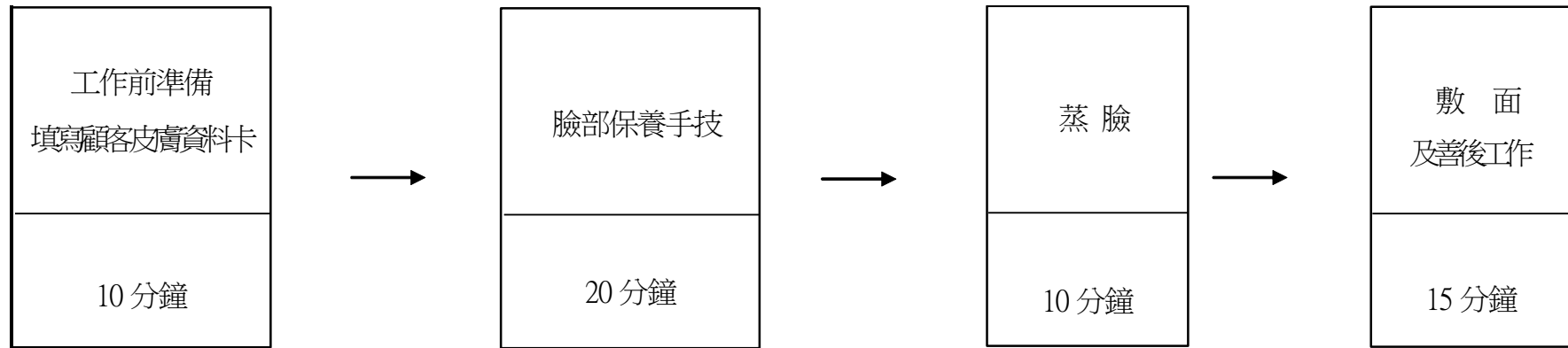
一般粧及宴會粧測試流程圖



1. 實作時間：含評審、卸粧約 120 分鐘。
2. 宴會粧及一般粧監評人員：3 名。

第三試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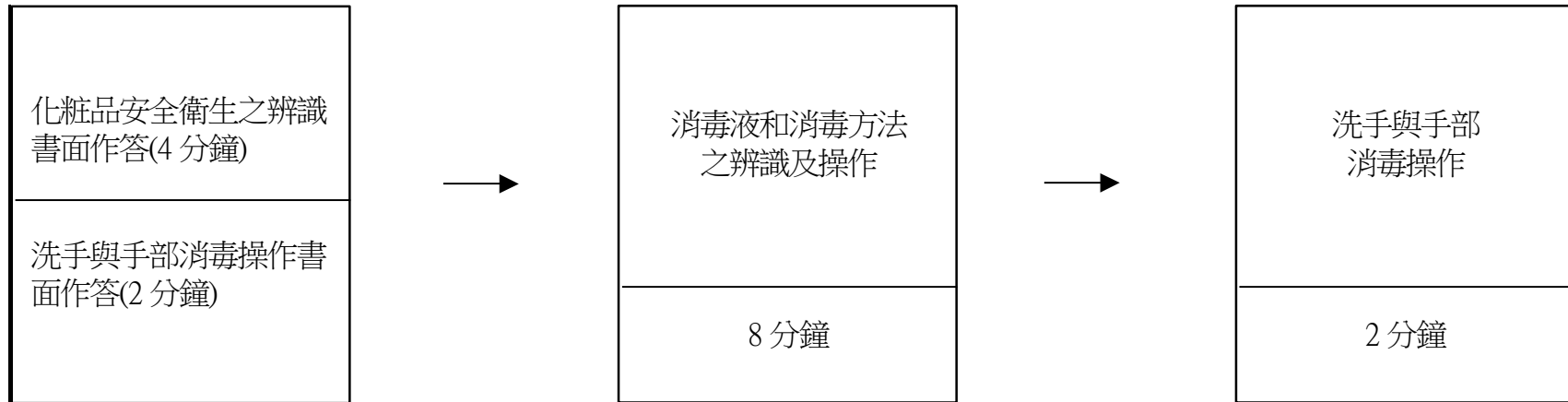
護膚測試流程圖



1. 實作時間：約 55 分鐘。
2. 護膚實作監評人員：6 名。

第四試場

衛生技能測試流程圖



1. 實作時間：三項合計約 16 分鐘。
2. 監評人員：4 名。

陸、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應檢人須知

- 一、報到：應檢人應依術科測試辦理單位術科測試通知單之報到時間前，至指定報到處完成報到手續。
 - (一)核對應檢人身分證明文件：
 - 1.本國國民：國民身分證。
 - 2.外籍人士、外籍配偶：外僑居留證。
 - 3.大陸地區配偶：依親居留證或長期居留證。
 - 4.應檢人身分證明文件必要時得以健保卡、駕照、護照等含照片之證明文件替代。
 - (二)查驗術科測試通知單：測試通知單上需填寫身分證字號。
 - (三)領取術科測試號碼牌：號碼牌應於當日測試完畢離開試場時交回。
- 二、應檢人應自備符合下列三項條件之女性模特兒一名，並於報到時接受檢查：
 - (一)女性，年滿 15 歲以上，不限中華民國國民，報到時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如國民身分證、健保卡、駕照、護照、外僑居留證、依親居留證、長期居留證等。
 - (二)不得紋眼線、紋眉、紋唇（違反者，化粧各該單項分數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予計分。如：紋眉者，其化粧之眉型及整體感均不予計分）。
 - (三)素面（違反者，化粧項不予計分）。
 - (四)不擦指甲油（違反者，化粧指甲美化項不予計分）。
- 三、術科測試時應檢人及模特兒均不得隨身攜帶成品或規定以外之器材、配件、圖說、行動電話、呼叫器或其他電子通訊攝錄器材等，如模特兒違反本規定視同應檢人違反規定，予以扣考，不得繼續應檢，已檢定之術科成績以不及格論。
- 四、持有美容職類乙級技術士證者報名參加美容職類丙級測試時，得申請免試術科衛生技能實作測試，惟應依報名簡章規定，於報名時提出申請並完成相關手續，報名時未提出申請並完成相關手續者，一律應參加術科衛生技能實作測試。
- 五、應檢人服裝儀容應整齊，測試美容及衛生技能時，應穿著白色工作服，在工作服左上方佩帶術科測試號碼牌，應檢人未依規定穿著者，不得進場應試，其術科成績以不及格論。
- 六、長髮應梳理整潔並紮妥；不得佩戴手錶、會干擾美容工作進行的珠寶、戒指及飾物。
- 七、應檢人不得攜帶規定以外的器材入場（如應檢人自備工具表），亦不得攜帶計時器，否則相關項目的成績不予計分；應檢人除攜帶規定的證明文件及自備器材外，不得攜帶其他任何物件及術科測試相關資料進入試場。
- 八、應檢人所帶化粧品及保養品均應符合規定，並有明確標示，經監評人員檢查結果未符合規定者，相關項目成績以零分計算。

九、各試場測試項目及時間分配詳見「術科測試試場及時間分配表」，應檢人測試組別編排於測試當天公佈於試場，應檢人應依組別和測試號碼就測試崗位依序參加測試，測試前並應檢視辦理單位提供之設備機具、材料，如有不符，應當場提出，由監評人員立即處理，未當場提出者，測試完成後不得再提出異議。

十、術科測試分四個試場進行：第一、二試場為化粧技能測試；第三試場為護膚技能測試；第四試場為衛生技能測試。各試場的測試流程及實作時間詳見「術科測試實作流程圖」，測試時間開始或停止，須依照口令進行，不得自行提前或延後，應檢人並應依試場掛鐘自行掌控測試時間，部分項目因測試時間甚短，測試時間結束前不再做倒數時間之提醒。

十一、美容、衛生技能實作測試試題及抽題規定：

術科辦理單位依時間配當表準時辦理抽題，並將電腦設置到抽題操作界面，會同監評人員、應檢人，全程參與抽題，處理電腦操作及列印簽名事項，並將抽籤結果之抽籤紀錄表複印張貼在各試場（化粧技能之抽籤紀錄表需張貼在第一、二、三及第四試場；衛生技能之抽籤紀錄表需張貼於第四（衛生）試場）及複印一份給衛生監評人員。應檢人依抽題結果進行測試，遲到者或缺席者不得有異議。

(二)化粧技能試題：

- 1.於第一試場進行抽題，由美容監評長主持抽題作業。
- 2.共四組套題，由第一試場術科測試編號最小號之應檢人代表抽 1 套題應試（該場次之應檢人測試同 1 套題）。

(三)衛生技能試題：

- 1.於衛生試場進行抽題，由衛生監評長主持抽題作業。
- 2.化粧品安全衛生之辨識：各組術科測試編號最小號之應檢人代表抽第一崗位測試之題卡的號碼順序（1-26 張），第二崗位則依題卡順序測試，以此類推。
- 3.消毒液和消毒方法之辨識及操作：化學消毒器材（10 種）與物理消毒方法（3 種），共組成 30 套題，由各組術科測試編號最小號之應檢人代表抽 1 套題應試，其餘應檢人依套題號碼順序測試（書面作答及實際操作）。

十二、衛生技能實作測試：共有三站，包括：

- (一)化粧品安全衛生之辨識。
- (二)消毒液和消毒方法之辨識及操作。
- (三)洗手與手部消毒操作。

十三、各測試項目應於規定時間內完成，並依照監評人員口令進行，各單項測試不符合主題者，不予計分。

十四、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成績計算如下：

(一)美容技能：

- 1.化粧技能和護膚技能兩項，測試項目、評審項目及配分，詳見（美容技能實作評審表）。
- 2.化粧技能由該組監評人員就一般粧、宴會粧分別監評。
- 3.護膚技能實作：由該組全體監評人員進行監評。
- 4.每項測試成績，以該項配分為滿分，並以監評該項實作測試的全體監評人員評審，經加總後為該項測試成績。
- 5.化粧技能和護膚技能實作成績各以 300 分為滿分；兩類成績總和即為美容技能成績，合計總分達 360 分（含）以上者為美容技能及格。

(二)衛生技能：共有三站測試，總分 100 分，成績 60 分以上者為衛生技能及格，未滿 60 分者，即為衛生技能不及格。

(三)美容技能及衛生技能兩大項測試成績均及格者，術科測試總評為及格，若其中任何一大項不及格，即術科測試總評為不及格。

(四)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成績評定採及格不及格法，術科成績通知單依規定僅註記及格或不及格，應檢人如對術科測試成績有疑義，應依簡章規定申請成績複查。

十五、應檢人若有疑問，應在規定時間內就地舉手，待監評人員到達面前始得發問，不可在場內任意走動、高聲談論。

十六、測試過程中，模特兒不得給應檢人任何提醒或協助，否則立即取消應檢資格。

十七、化粧試場評審時，模特兒的化粧髮帶和圍巾不得卸除。

十八、應檢人及模特兒，於測試中因故要離開試場時，須經負責監評人員核准，並派員陪同始可離開，時間不得超過 10 分鐘，並不另加給時間。

十九、各試場依術科測試「試場及時間分配表」之規定進行測試，測試時間開始 15 分鐘後，即不准進場，除各試場第一站（節）應檢人於 15 分鐘內得准入場外，其餘各站（節）應檢人均應準時入場應檢。

二十、應檢人對外緊急通信，須填寫辦理單位製作的通信卡，經負責監評人員核准方可為之。

二十一、應檢人對於機具操作應注意安全，如發生意外傷害，應自負一切責任。

二十二、測試時間開始或停止，須依照監評人員口令進行，不得自行提前或延後。

二十三、應檢人除遵守本須知所訂事項以外，應遵守辦理單位或監評人員宣布的相關事項。

二十四、本須知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技術士技能檢定作業及試場規則」相關規定辦理。

柒、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應檢人自備工具表

項次	名稱	規格	單位	數量	備註
1.	毛巾	約 30cm×80cm	條	5	白色一條（拭除敷面劑用），其餘四條為淺素色（用於頭、胸、肩頸、腳）
2.	浴巾	約 90cm×200cm	條	2	素面淺色（亦可備罩單、蓋被）
3.	美容衣		件	1	素色
4.	化粧髮帶		條	1	
5.	圍巾（白色）		條	1	化粧用
6.	棉花棒		支		酌量
7.	化粧棉		張		酌量
8.	面紙		張		酌量
9.	挖杓		支	數	
10.	裝酒精棉容器 ／酒精棉片	容器需有蓋子 （附鑷子）	個	1	內附數顆酒精棉球
11.	待消毒物品袋		個	3	容量大小必須可置入全部待消毒物品
12.	垃圾袋	30cm×20cm 以上	個	3	
13.	合格化粧製品		1	組	適合一般粧、宴會粧使用
14.	美甲用具		組	1	去光水，指甲油等
15.	假睫毛		對	適量	睫毛膠、剪刀、睫毛夾等（宴會粧用）
16.	合格保養製品		組	1	卸粧乳、化粧水、乳液或面霜、不透明敷面劑、按摩霜等
17.	口罩		個	1	
18.	工作服		件	1	白色
19.	紙拖鞋		雙	適量	
20.	原子筆	藍色、黑色	支		數量自行斟酌
21.	其他相關之用具				本表第 1 項至第 20 項相關輔助用具，視個人習慣使用。

※備註：毛巾類亦可選用拋棄型產品替代。

捌、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實作試題

※本實作試題分化粧技能和護膚技能兩類

測試項目：化粧技能一般粧：外出郊遊粧（第一小題）

測試時間：30 分鐘

- 說明：
1. 表現健康，淡雅的外出郊遊化粧。
 2. 配合自然光線的色彩化粧。
 3. 表現輕鬆舒適的休閒化粧。
 4. 不須裝戴假睫毛，但須刷睫毛膏。
 5. 化粧程序不拘，但完成之臉部化粧須乾淨、色彩調和。
 6. 配合模特兒個人特色（個性、外型、年齡……）做適切的化粧。
 7. 整體表現必須切題。

- 注意事項：
1. 模特兒以素面應檢。
 2. 模特兒化粧髮帶、圍巾應於檢定前處理妥當。
 3. 操作前以酒精消毒雙手。
 4. 粉底應配合膚色，厚薄適中且均勻而無分界線。
 5. 取用蜜粉時，能兼顧衛生之需求，將蜜粉倒出使用。
 6. 取用唇膏、粉條時，應以挖杓取用。
 7. 本項依評審表所列項目採得分法計分，應檢時間內除基礎保養外，一項未完成者除該項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計分。
 8. 於規定時間內未完成項目超過兩項以上（含兩項）者，一般粧完全不予計分。
 9. 模特兒如有紋眼線、紋眉、紋唇者，除各該單項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予計分。如紋眉者，本測試項目之眉型及整體感均不予計分。

捌、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試題

測試項目：化粧技能一般粧：職業婦女粧（第二小題）

測試時間：30 分鐘

- 說明：
1. 表現自然、柔和、淡雅公司員工上班時的化粧。
 2. 配合上班場所人工照明的色彩化粧。
 3. 表現知性、幹練、大方、高雅的職業女性化粧。
 4. 不須裝戴假睫毛，但須刷睫毛膏。
 5. 化粧程序不拘，但完成之臉部化粧須乾淨、色彩調和。
 6. 配合模特兒個人特色（個性、外型、年齡……）做適切的化粧。
 7. 整體表現必須切題。

- 注意事項：
1. 模特兒臉部以素面應檢。
 2. 模特兒化粧髮帶、圍巾，應於檢定前處理妥當。
 3. 操作前以酒精消毒雙手。
 4. 粉底應配合膚色，厚薄適中且均勻而無分界線。
 5. 取用蜜粉時，能兼顧衛生之需求，將蜜粉倒出使用。
 6. 取用唇膏、粉條時，應以挖杓取用。
 7. 本項依評審表所列項目採得分法計分，應檢時間內除基礎保養外，一項未完成者除該項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計分。
 8. 於規定時間內未完成項目超過兩項以上（含兩項）者，一般粧完全不予計分。
 9. 模特兒如有紋眼線、紋眉、紋唇者，除各該單項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予計分。如紋眉者，本測試項目之眉型及整體感均不予計分。

捌、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試題

測試項目：化粧技能宴會粧：日間宴會粧（第一小題）

測試時間：50 分鐘

- 說明：
1. 正式日間宴會化粧。
 2. 配合日間宴會場所燈光的色彩化粧。
 3. 須表現出明亮、高貴感。
 4. 眉型修飾應配合臉型。
 5. 裝戴適合之假睫毛。
 6. 美化指甲色彩須與化粧色系配合。
 7. 化粧程序不拘，但完成之臉部化粧須乾淨、色彩調和。
 8. 配合模特兒個人特色（個性、外型、年齡……）做適切的化粧。
 9. 整體表現必須切題。

- 注意事項：
1. 模特兒，以素面應檢。
 2. 模特兒化粧髮帶、圍巾應於檢定前處理妥當。
 3. 操作前以酒精消毒雙手。
 4. 粉底應配合膚色，厚薄適中且均勻而無分界線。
 5. 取用蜜粉時，能兼顧衛生之需求，將蜜粉倒出使用。
 6. 取用唇膏、粉條時，應先以挖杓取用。
 7. 模特兒指甲於應檢前修整完畢，現場只進行指甲油塗抹技巧。指甲油色彩與化粧須協調。
 8. 本項依評審表所列項目採得分法計分，應檢時間內除基礎保養、修眉外，一項未完成者除該項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計分。
 9. 於規定時間內未完成項目超過兩項以上（含兩項）者，宴會粧完全不予計分。
 10. 模特兒如有紋眼線、紋眉、紋唇者，除各該單項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予計分。如紋眉者，本測試項目之眉型及整體感均不予計分。

捌、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試題

測試項目：化粧技能宴會粧：晚間宴會粧（第二小題）

測試時間：50 分鐘

- 說明：
1. 正式晚間宴會化粧。
 2. 配合晚間宴會場所燈光的色彩化粧。
 3. 須表現出明亮、艷麗感。
 4. 眉型修飾應配合臉型。
 5. 裝戴適合之假睫毛。
 6. 美化指甲色彩須與化粧色系配合。
 7. 化粧程序不拘，但完成之臉部化粧須乾淨、色彩調和。
 8. 配合模特兒個人特色（個性、外型、年齡……）做適切的化粧。
 9. 整體表現必須切題。

- 注意事項：
1. 模特兒以素面應檢。
 2. 模特兒化粧髮帶、圍巾應於檢定前處理妥當。
 3. 操作前以酒精消毒雙手。
 4. 粉底應配合膚色，厚薄適中且均勻而無分界線。
 5. 取用蜜粉時，能兼顧衛生之需求，將蜜粉倒出使用。
 6. 取用唇膏、粉條時，應先以挖杓取用。
 7. 模特兒指甲於應檢前修整完畢，現場只進行指甲油塗抹技巧。指甲油色彩與化粧須協調。
 8. 本項評審依評審表所列項目採得分法計分，應檢時間內除基礎保養、修眉外，一項未完成者除該項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計分。
 9. 於規定時間內未完成項目超過兩項以上（含兩項）者，宴會粧完全不予計分。
 10. 模特兒如有紋眼線、紋眉、紋唇者，除各該單項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予計分。如紋眉者，本測試項目之眉型及整體感均不予計分。

捌、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試題

測試項目：護膚技能

測試時間：55 分鐘

說明：測試流程分四階段進行，依序評審。

第一階段：工作前準備（10 分鐘）

1. 美容椅上應有清潔之罩單或浴巾使顧客之皮膚不直接接觸美容椅。
2. 美容椅使用前應確認其可正常使用。
3. 應檢人應戴口罩，遮住口、鼻。
4. 應檢人應確認顧客在美容椅上躺臥之舒適及安全後，再加上蓋被或浴巾。
5. 模特兒之頭髮、肩、頸、前胸等均應有毛巾、美容衣之妥善保護，應避免使之與美容椅直接接觸。
6. 模特兒的雙腳應有適當之保護，以達保暖及衛生之要求。
例如：以毛巾覆蓋足部、用後隨即更換。
7. 備妥垃圾袋及待消毒物品袋。
8. 正確、詳實填寫顧客皮膚資料卡。
9. 以酒精消毒雙手。
10. 模特兒皮膚清潔要點：
 - (1) 在清潔臉部前，應先去除眼部、唇部之化粧。
 - (2) 足量的清潔用品應均勻的塗佈在臉部、頸部、耳部，加以施用。
 - (3) 清潔用品用面紙拭淨後，不一定要用水清洗，可用化粧棉沾化粧水再次擦拭。

第二階段：臉部保養手技（20 分鐘）

1. 足量的按摩霜應均勻的塗佈在要施行保養的部位。
2. 應檢人應展示臉部、頸部、耳朵之保養手技。（請參閱臉部保養手技示範參考圖）
3. 臉部保養各部位手技需做到三分鐘，以便評審人員評審。（保養部位及時間，必須依據口令施行）

4. 在臉部保養過程中，應檢人可運用下列保養技巧。
 - (1) 輕撫。
 - (2) 輕度摩擦。
 - (3) 深層摩擦。
 - (4) 輕拍。
 - (5) 振動。
5. 手技動作應熟練，且配合顏面肌肉紋理施行。
6. 手技進行時手部力量、速度需適切，壓點部位要明顯，壓力不可過度。
7. 手技步驟完成後，按摩霜必須以面紙徹底去除。

第三階段：蒸臉（10 分鐘）

蒸臉器使用步驟：

1. 檢視水量，必要時添加所需量之蒸餾水。
2. 插上插頭，打開開關。
3. 以護目濕棉墊保護顧客之雙眼。
4. 待蒸氣噴出後，打開臭氧燈。
5. 確認蒸氣噴出正常（以一張面紙測知）。
6. 將噴嘴對準顧客臉部，距離約 40cm。
7. 蒸臉完畢，將蒸臉器噴嘴轉向模特兒腳部的方向，關閉開關。
8. 取下顧客眼墊。
9. 拔下插頭，並將電線收妥以免絆倒他人。
10. 將蒸臉器推至不妨礙工作處。

第四階段：敷面及善後工作（15 分鐘）

1. 將敷面劑均勻塗在顧客臉部及頸部，並在口、鼻孔，及眼眶部位留白不塗。
2. 塗好後應檢人舉手示意，經三位評審檢視認可後，不須等候立即以熱毛巾徹底清除。
3. 熱毛巾擦拭部位先後不拘，但須注意擦拭的方向，同時要顧及對模特兒的安全衛生。

4. 正確做好基礎保養。
5. 確實做好善後工作。

- 注意事項：
1. 應檢人應仔細閱讀「應檢人自備工具表」並備妥一切應檢必須用品。
 2. 模特兒須於護膚技能檢定開始前換妥美容衣，並自行取下珠寶、飾物等。
 3. 應檢人操作護膚技能時，應注意坐姿背脊伸直，上半身不可太靠向模特兒，須保持約 10 公分距離。
 4. 應注意電源及蒸臉器的用電安全。
 5. 白毛巾須於應檢開始前放進蒸氣消毒箱中加熱備用。
 6. 包頭巾不可覆蓋額頭，以致於妨礙臉部之清潔或按摩動作之施行，如果包頭巾是紙製品，則應在使用過後立即丟棄以維衛生。
 7. 美容衣必須不干擾美容從業人員對顧客頸部的清潔及保養動作之施行，美容衣應以舒適、方便並不纏住顧客之身體為要。
 8. 臉部保養中若有指壓夾雜，指壓之力道應適切有效但不過度，在眼袋及眼眶周圍施行保養時，應特別小心留意。
 9. 使用化粧水時，勿使化粧水誤入顧客眼睛。含酒精化粧水不宜使用在眼眶周圍。
 10. 應檢完所有物品應歸回原位妥善收好並恢復檢定場地之整潔。
 11. 無法重覆使用之面紙，化粧棉紙巾等應立即丟棄以維衛生，可重覆使用之器具應置入「待消毒物品袋」中，待有空時再一併予以適當之清潔與消毒處理。

玖、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顧客皮膚資料卡

(發給應檢人)

項次	名 稱	填 寫 欄 位
1	測 試 編 號	
2	建 卡 日 期	年 月 日
3	顧 客 姓 名	
4	出 生 日 期	
5	住 址	
6	電 話	
7	皮 膚 類 型	
8	皮 膚 狀 況	
9	本 次 護 膚 記 錄	
備註	1.本次護膚記錄，即為「專業護膚」。 2.本卡中皮膚類型、皮膚狀況，請視當場模特兒皮膚據實正確填寫。 3.第1項至第6項中任一項未填寫、填寫錯誤者，扣1分。 4.第7項至第9項中任一項未填寫、填寫錯誤、判斷錯誤者，扣1分。 5.第7項至第9項均未填寫者，扣2分。	
監評人員簽名：		(請勿於測試結束前先行簽名)

辦理單位章戳：

拾、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實作評審表

(一)化粧技能：一般粧

測試項目： 一般粧：試題(一)外出郊遊粧 (二)職業婦女粧 (時間30分鐘) 40%	測 試 單 位		測 試 日 期	年 月 日	編 號			
	監 評 人 員 簽 名	(請勿於測試結束前先行簽名)			姓 名	配 分		
	評 審 內 容							
	一、技能部分	1. 基礎保養：(1)化粧水(2)乳液或面霜之使用。				2		
		2. 粉 底：(1)均勻(2)自然、無分界線。				4		
		3. 眉 型：(1)眉色(2)形狀、對稱。				4		
		4. 眼 影：(1)色彩(2)漸層自然(3)修飾、對稱。				3		
		5. 眼 線：(1)線條順暢(2)眼型修飾。				2		
		6. 睫 毛 膏：(1)適量(2)勻稱度。				2		
		7. 腮 紅：(1)色彩(2)均勻自然(3)修飾、對稱。				3		
8. 唇 膏：(1)色彩(2)均勻自然(3)修飾、對稱。				3				
9. 整 體 感：(1)切合主題(2)色彩搭配(3)潔淨(4)協調。				8				
二、工作態度	1. 操作過程：正確使用化粧品及工具。				1			
	2. 姿勢儀態：(1)姿勢正確(2)儀態整潔適度。				1			
	3. 動作熟練度：動作輕巧、熟練。				1			
	4. 對顧客的尊重與保護。				1			
三、衛生行為	1. 使用過程中工具清潔，擺放整齊。				1			
	2. 工作前清潔雙手／戴口罩。				1			
	3. 筆狀色彩化粧品，使用「前」以酒精棉球消毒。				1			
	4. 自備的化粧品符合規定。				1			
	5. 可重覆使用之器具用畢後立即置入待消毒物品袋。				1			
一 般 粧 得 分 小 計					40			
備 註	1. 未在時間內完成技能部分第 2 至第 8 項中之任一項者，除該項不計分外，第 9 項整體感亦不計分。 2. 未完成項目超過兩項以上(含兩項)者，一般粧完全不予計分。 3. 模特兒如有紋眉、紋眼線、紋唇者，除各該單項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予計分。 4. 本評審表由一位監評人員評審，應檢人本項分數得分由三位監評人員評審之成績合計，填入總評審表。							

拾、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實作評審表

(二)化粧技能：宴會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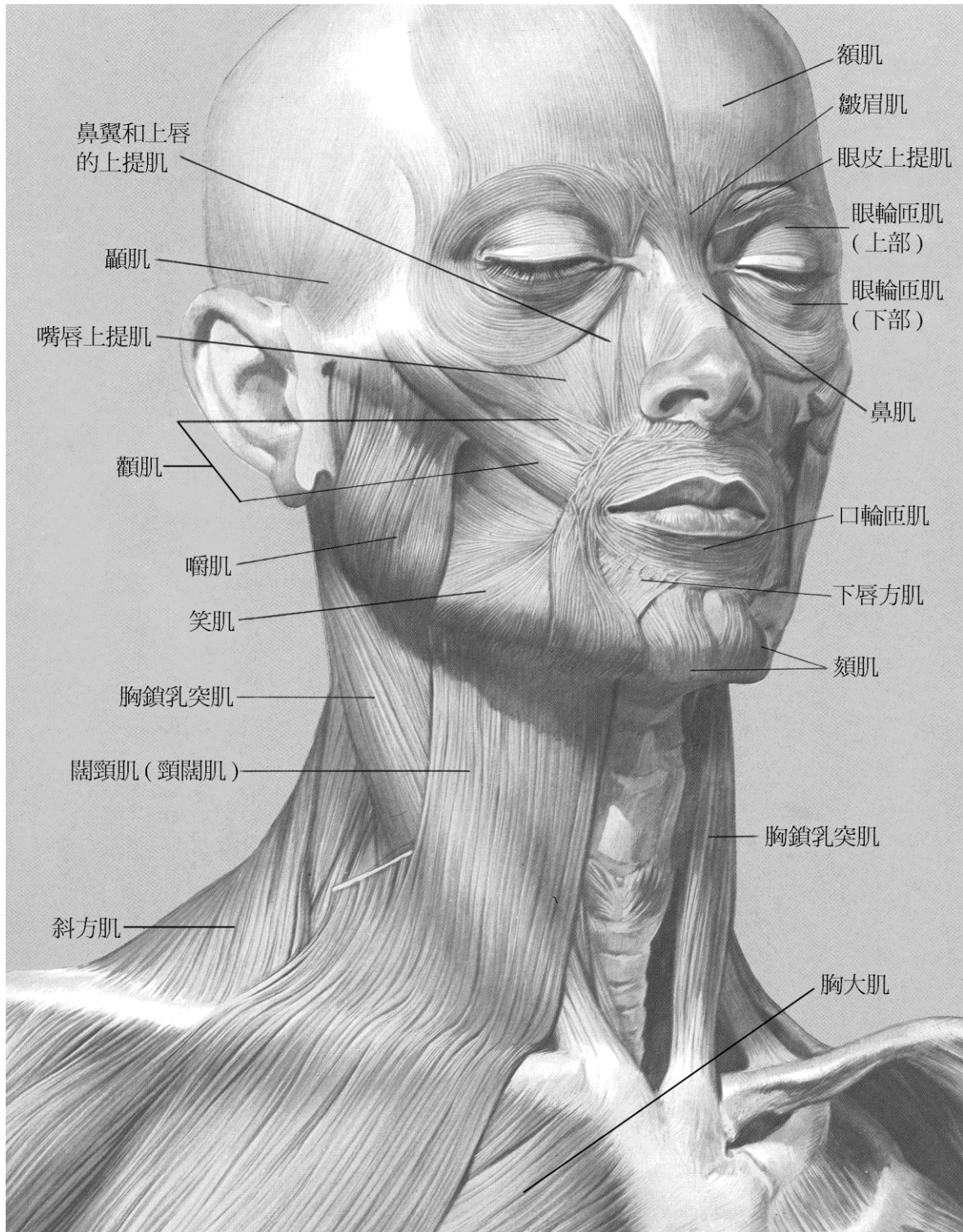
測試項目： 宴會粧：試題 (一)日間宴會粧 (二)晚間宴會粧 (時間 50 分鐘) 60%	測 試 單 位		測 試 日 期	年 月 日	編號			
	監評人員簽名	(請勿於測試結束前先行簽名)				姓名 配分		
	評 審 內 容							
	一、技能部分	1. 基礎保養：(1)化粧水(2)乳液或面霜。				2		
		2. 粉 底：(1)均勻(2)自然(3)無分界線。				6		
		3. 眉 型：(1)眉色(2)形狀、對稱。				4		
		4. 眼 線：(1)眼型修飾(2)線條順暢。				4		
		5. 眼 影：(1)色彩(2)漸層自然(3)修飾、對稱。				6		
		6. 鼻 影：立體自然。				2		
		7. 假 睫 毛：(1)選用(2)修剪(3)裝戴。				3		
		8. 腮 紅：(1)色彩、均勻自然(2)修飾、對稱。				4		
		9. 唇 膏：(1)色彩、均勻自然(2)修飾、對稱。				4		
10. 指甲美化：(1)色彩(2)塗抹技巧。					4			
11. 整 體 感：(1)切合主題(2)色彩搭配(3)潔淨(4)協調。					12			
二、工作態度	1. 操作過程：正確使用化粧品及工具。				1			
	2. 姿勢儀態：(1)姿勢正確(2)儀態整潔適度。				1			
	3. 動作熟練度：動作輕巧、熟練。				1			
	4. 對顧客的尊重與保護。				1			
三、衛生行為	1. 使用過程中工具清潔，擺放整齊。				1			
	2. 工作前清潔雙手/戴口罩。				1			
	3. 筆狀色彩化粧品，使用「前」以酒精棉球消毒。				1			
	4. 自備的化粧品符合規定。				1			
	5. 可重覆使用之器具，用畢後立即置入待消毒物品袋。				1			
宴 會 粧 得 分 小 計					60			
備註	1. 未在時間內完成技能部分第 2 至第 10 項中之任一項者，除該項不計分外，第 11 項整體感亦不計分。 2. 未完成項目超過兩項以上(含兩項)者，宴會粧完全不予計分。 3. 模特兒如有紋眉、紋眼線、紋唇者，除各該單項不計分外，整體感亦不予計分。 4. 本評審表由一位監評人員評審，應檢人本項分數得分由三位監評人員評審之成績合計，填入總評審表。							

拾、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美容技能實作評審表

(三)護膚技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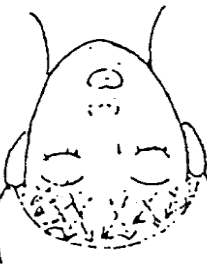

測 試 單 位		測 試 日 期	年 月 日	編號			
監 評 人 員 簽 名		(請勿於測試結束前先行簽名)			姓名		
評 審 內 容		配 分					
測試項目：護膚技能(時間55分鐘) 100%	(一)工作前準備 (10分鐘)	1. 顧客資料卡正確填寫。			2		
		2. 備有「垃圾袋」及「待消毒物品袋」以供工作過程中使用。			2		
		3. 毛巾的使用(頭、肩、前胸及足部之保護)。			4		
		4. 重點卸粧。			2		
		5. 肌膚清潔(含臉、頸、耳)。			2		
	(二)臉部保養手技 (20分鐘)	1. 足量按摩霜且能均勻分佈使用。			2		
		2. 額部(方向、力道、熟練、速度、三種手技)。			10		
		3. 眼部(方向、力道、熟練、速度、三種手技)。			10		
		4. 鼻子、嘴部(方向、力道、熟練、速度、三種手技)。			10		
		5. 頰部(方向、力道、熟練、速度、三種手技)。			10		
		6. 耳、下顎、頸部(方向、力道、熟練、速度、三種手技)。			10		
	(三)蒸臉 (10分鐘)	1. 正確使用蒸臉器(檢視水量、操作過程)。			2		
		2. 眼部保護及蒸臉距離。			2		
		3. 使用後收妥蒸臉器。			2		
	(四)敷面 (15分鐘)	1. 口、鼻孔及正確「眼眶部位」留白不塗，前頸部有塗佈敷面劑。			2		
		2. 敷面劑塗抹方向。			2		
		3. 敷面劑均勻度。			2		
		4. 熱毛巾擦拭方向。			2		
		5. 敷面劑徹底清除。			2		
		6. 正確做好基礎保養。			2		
(五)工作態度	1. 姿勢正確優美。			2			
	2. 正確使用及取用化粧品。			2			
	3. 面紙及化粧棉需適當摺理後使用。			2			
	4. 善後處理：所有物品歸回原位，妥善收好。			2			
(六)衛生行為	1. 工作服整齊、清潔，儀容端莊。			2			
	2. 工具使用前須清潔並擺放整齊。			2			
	3. 工作前雙手清潔，指甲剪短，工作中沒帶戒子。			2			
	4. 掉落物品以手撿拾之物品放入袋中，清潔雙手。			2			
	5. 護膚時戴口罩，口罩是否遮住口、鼻。			2			
護膚技能得分小計(本評審表由一位監評人員評審，應檢人本項分數得分由三位監評人員評審之成績合計，填入總評審表。)					100		

臉部保養手技示範參考資料：一顏面、頸部肌肉紋理



二、 臉部保養手技參考圖：

額頭：

	<p>額頭中央開始，向兩側太陽穴，由下往上，交互撫搓，至太陽穴處輕壓。</p>		<p>由額頭中央開始向兩側太陽穴螺旋畫圈。</p>
	<p>額頭中央部位由眉間向髮際交互輕撫。</p>		<p>先至額頭中央由下向上輕撫，再滑至太陽穴輕壓。</p>
	<p>以一手三、四指指腹展開眉間皮膚，另一手三、四指指腹由額頭中央眉間部位，向髮際，螺旋狀畫圈。</p>		<p>由額頭中央向兩側太陽穴交互畫半圓。</p>
	<p>以一手三、四指指腹撐開額頭皮膚，另一手由一側太陽穴處螺旋狀畫圈至另一側太陽穴處。</p>		<p>由眉頭下方至髮際交叉式輕擦。</p>
	<p>由一邊太陽穴開始以兩手三、四指腹交互畫至另一邊。</p>		<p>由額頭中央開始向兩側太陽穴交叉輕擦。</p>
	<p>先在額頭中央畫圓輕撫、再向太陽穴移動（兩手交替動作）。</p>		



眼部

	<p>先在眉頭輕壓，再繞 眉毛上方滑至眼尾經 下眼瞼回到眼頭。</p>		<p>以兩手中指指腹交替 畫「∞」。</p>
	<p>輕捏眉骨後，沿著上 眼瞼至下眼瞼再回到 眉頭。</p>		<p>輕壓眉骨，沿著下眼 瞼回到眉頭。</p>
	<p>沿鼻樑兩側向下滑 動，螺旋式經由下眼 瞼至太陽穴輕壓再由 下眼瞼回鼻樑。</p>		<p>眼角外側螺旋畫圈。</p>
	<p>輕壓眉骨→太陽穴→ 下眼瞼→眼頭。</p>		<p>由下眼瞼繞眼睛向上 至上眼瞼，至太陽穴 輕壓。</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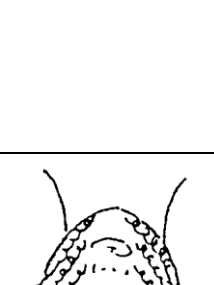
下顎、耳朵、頸部

	<p>下顎左、右來回輕擦。</p>		<p>頸部中央由下向上輕撫，頸後側向下稍用力輕撫。</p>
	<p>下顎向上輕抬。</p>		<p>耳朵以螺旋式向上畫圈。</p>
	<p>頸部由下向上輕撫。</p>		<p>將耳殼子骨由外向內輕輕上提後輕壓。</p>
	<p>頸部由下向上畫圈按摩，頸後側再以較重力量向下稍用力輕擦。</p>		


嘴部

	<p>沿著唇的四周由下往上滑動，嘴角處略往上提。</p>		<p>由人中開始繞著嘴角向下滑向下唇及下顎。</p>
---	------------------------------	--	----------------------------

鼻子

	<p>鼻樑兩側由上向下輕擦，再於鼻翼兩側作半圓型滑動。</p>		<p>在鼻樑中央由上往下輕撫。</p>
	<p>鼻樑兩側先以螺旋式向鼻翼畫圈，鼻翼處上下來回滑動後在鼻翼兩側、耳中、太陽穴輕壓後再回到眉頭。</p>		

頰部

	<p>在雙頰斜上螺旋式由內向外畫圈。</p>		<p>下巴至耳下，嘴角至耳中，鼻翼至太陽穴輕擦。</p>
	<p>雙頰由下往上輕輕彈拍。</p>		<p>雙頰由下向上畫半圓。</p>

拾貳、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衛生技能實作試題

衛生實作試題共有三站，應檢人應全部完成，包括：

一、第一站：化粧品安全衛生之辨識（40 分），測試時間：4 分鐘。

(一)由各組術科測試編號最小號之應檢人代表抽第一崗位測試之題卡的號碼順序（1-26 張），第二崗位則依題卡順序測試，以此類推（例如：抽到第一崗位之題卡的順序為第 5 張題卡，第二崗位則測試第 6 張題卡），由監評人員依序發放題卡試題測試。

(二)依據化粧品外包裝題卡，以書面作答，作答完畢後，交由監評人員評審（未填寫題卡號碼者，本項以零分計）。

二、第二站：消毒液和消毒方法之辨識及操作（45 分），測試時間：8 分鐘。

(一)化學消毒器材（10 種）與物理消毒方法（3 種），共組成 30 套題，由各組術科測試編號最小號之應檢人代表抽 1 套題應試，其餘應檢人依套題號碼順序測試（書面作答及實際操作）。

(二)應檢人依器材勾選出該器材既有適合化學消毒方法，未全部答對本項不予計分。

(三)應檢人依物理消毒法選出正確器材（填入評審表）進行物理消毒操作，器材選錯則本項不予計分。

三、第三站：洗手與手部消毒操作（15 分），測試時間：4 分鐘。

(一)各組應檢人集中測試，寫出在工作中為維護顧客健康洗手時機及手部消毒時機並勾選出一種手部消毒試劑名稱及濃度，測試時間 2 分鐘，實際操作時間 2 分鐘。

(二)由應檢人以自己雙手作實際洗手操作，缺一步驟，則該單項以零分計算。若在規定時間內洗手操作及手部消毒未完成則本全項扣 10 分。

(三)應檢人以自己勾選的消毒試劑進行手部消毒操作，若未能選取適用消毒試劑，本項手部消毒以零分計。

拾參、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衛生技能實作評審表（一）

化粧品安全衛生之辨識測試答案卷（總分 40 分）

測試日期： 年 月 日

題卡號碼		姓名		測試編號	
測試時間：4 分鐘 說明：由應檢人依據化粧品外包裝題卡，以書面勾選填答下列內容，作答完畢後，交由監評人員評定，標示不全或錯誤，均視同未標示（未填寫題卡號碼者，本項以零分計）。					
(一)本化粧品標示內容（30 分）					
項目及配分			有標示	未標示	
1	中文品名（3 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1)國產品製造廠名稱	(3 分) 本項須 全對才 給 3 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國產品製造廠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輸入品進口商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輸入品進口商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輸入品製造廠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輸入品製造廠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重量或容量（3 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批號或出廠日期（3 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全成分（或成分）（3 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用法（3 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用途（3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有標示 且未涉及誇大療效	<input type="checkbox"/> 未標示， 或有標示且涉及誇大療效	
8	保存方法（3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有標示 <input type="checkbox"/> 免 標	<input type="checkbox"/>	
9	許可證字號（3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有標示 <input type="checkbox"/> 免 標	<input type="checkbox"/>	
10	保存期限（3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過期 <input type="checkbox"/> 已過期	<input type="checkbox"/> 無法辨識	
(二)上述十項判定本化粧品是否合格（10 分） (若上述 1 到 10 項有任何一項答錯則本項不給分)					
本化粧品判定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得 分					
監評人員簽名					
（請勿於測試結束前先行簽名）					

辦理單位章戳：

拾參、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衛生技能實作

消毒方法操作—化學消毒法評審表(1) (10分) (發給監評人員)

測試日期： 年 月 日

測試項目	評 審 內 容					編號 姓名											
	消毒法	化 學 消 毒 法															配 分
消毒 方法 之 辨 識 及 操 作	器 材	1 氯 液 消毒法				2 陽 性 肥皂液 消毒法	3 酒 精 消毒法	4 煤 鹵 油 酚 肥皂溶液 消毒法									
		器 材 與 合 適 消 毒 法	金 屬 類	修 眉 刀			○	○									
	剪 刀					○	○										
	挖 杓					○	○										
	鑷 子					○	○										
	髮 夾					○	○										
	塑 膠 挖 杓		○	○	○	○											
	含 金 屬 塑 膠 髮 夾				○	○											
	睫 毛 捲 曲 器				○	○											
	化 妝 用 刷 類				○												
	毛 巾 (白 色)		○	○													
	前 處 理	清洗乾淨	清洗乾淨	清洗乾淨	清洗乾淨	1											
操 作 要 領	完全 浸泡	完全 浸泡	①金屬類用擦拭(或 完全浸泡) ②塑膠及其它用完 全浸泡	完全 浸泡	3												
消 毒 條 件	①餘氯量 200ppm ②2分鐘以上	①含 0.5%陽性 肥皂液 ②20分鐘以上	①75%酒精 ②擦拭數次 ③浸泡 10分鐘以上	①含 6%煤鹵油 酚肥皂溶液 ②10分鐘以上	4												
後 處 理	①用水清洗 ②瀝乾或烘乾 ③置乾淨櫥櫃	①用水清洗 ②瀝乾或烘乾 ③置乾淨櫥櫃	①用水清洗(塑膠類) ②瀝乾 ③置乾淨櫥櫃	①用水清洗 ②瀝乾或烘乾 ③置乾淨櫥櫃	2												
合 計					10												
備 註																	

監評人員簽名：

(請勿於測試結束前先行簽名)

辦理單位章戳：

拾參、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衛生技能實作

消毒方法操作—物理消毒法評審表(2) (10分) (發給監評人員)

測試日期： 年 月 日

測試項目	評 審 內 容				編號										
	消毒法	物 理 消 毒 法			姓名	配分									
器 材		1 煮沸消毒法	2 蒸氣消毒法	3 紫外線消毒法											
消毒方法之辨識及操作	器材	修眉刀	○		○										
		金屬類	剪刀	○		○									
	挖杓		○		○										
	鑷子		○		○										
	髮夾		○		○										
	塑膠挖杓														
	含金屬塑膠髮夾														
	睫毛捲曲器														
	化妝用刷類														
	毛巾(白色)	○	○												
	前 處 理	清洗乾淨	清洗乾淨	清洗乾淨	1										
	操 作 要 領	①完全浸泡 ②水量一次加足	①摺成弓字型直立置入 ②切勿擁擠	①器材擦乾 ②器材不可重疊 ③刀剪類打開或拆開	4										
消 毒 條 件	①水溫 100℃ 以上 ②5 分鐘以上	①蒸氣箱中心溫度達 80℃ 以上 ②10 分鐘以上	①光度強度 85 微瓦特/平方公分 以上 ②20 分鐘以上	4											
後 處 理	①瀝乾或烘乾 ②置乾淨櫥櫃	暫存蒸氣消毒箱	暫存紫外線消毒箱	1											
合 計					10										
備 註															

監評人員簽名：

(請勿於測試結束前先行簽名)

辦理單位章戳：

拾參、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衛生技能實作評審表（三）

洗手與手部消毒操作測試答案卷（總分 15 分） 測試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測 試 編 號	
<p>測試時間：4 分鐘（書面作答 2 分鐘，洗手及消毒操作 2 分鐘）</p> <p>說 明：1.由應檢人寫出在營業場所為顧客健康何時應洗手？何時應作手部消毒？</p> <p>2.勾選出將使用消毒試劑名稱及濃度，進行洗手操作並選用消毒試劑進行消毒（未能選用適當消毒試劑，手部消毒操作不予計分）。</p>			
<p>一、為維護顧客健康請寫出在營業場所中洗手的時機為何？（至少二項，每項 1 分）</p> <p>（2 分）</p> <p>答：1. _____。</p> <p>2. _____。</p>			
<p>二、進行洗手操作（8 分）（本項為實際操作）</p>			
<p>三、為維護顧客健康請寫出在營業場所手部何時做消毒？（述明一項即可）（2 分）</p> <p>答：_____。</p>			
<p>四、勾選出一種正確手部消毒試劑名稱及濃度（1 分）</p> <p>答：<input type="checkbox"/>1. <u>75%酒精溶液</u> <input type="checkbox"/>2. <u>200ppm 氯液</u></p> <p><input type="checkbox"/>3. <u>6%煤鹼油酚肥皂溶液</u> <input type="checkbox"/>4. <u>0.1%陽性肥皂液</u></p>			
<p>五、進行手部消毒操作（2 分）（本項為實際操作）</p>			
得 分			
監評人員簽名	（請勿於測試結束前先行簽名）		

辦理單位章戳：

拾參、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衛生技能洗手與手部消毒操作評審表

說明：以自己的雙手進行洗手與手部消毒之實際操作

時間：2 分鐘

測試日期： 年 月 日

評審內容		一、進行 洗手操作	(一)沖手	(二)塗抹 清潔劑並 搓手	(三)清潔 劑清洗水 龍頭	(四)沖水 手部及水 龍頭	二、以自己的 手做消毒操作 (未能選擇適 用消毒試劑本 項以零分計)	合計	未計分原因 說明
配分			2	2	2	2	2	10	
測試 編號	姓名								
監評人員簽名		(請勿於測試結束前先行簽名)							

辦理單位章戳：

拾肆、技術士技能檢定美容髮職類丙級術科測試辦理單位時間配當表

每一檢定場，每日排定測試場次為上、下午各 1 場；程序表如下：

時 間	內 容	備 註
07：30—08：00	1.監評前協調會議(含監評檢查機具設備) 2.應檢人報到及工作服檢查	
08：00—08：10	1.應檢人依試場編組就定崗位、抽題。 2.場地設備及供料、自備機具及材料等作業說明。 3.測試應注意事項說明。 4.應檢人試題疑義說明。 5.應檢人檢查設備及材料。 6.其他事項。	
08：10—12：20	第一場測試	測試時間 4 小時(含換場、評審時間)
12：20—12：50	1. 監評人員休息用膳時間 2. 第二場應檢人報到及工作服檢查	
12：50—13：00	1.應檢人依試場編組就定崗位、抽題。 2.場地設備及供料、自備機具及材料等作業說明。 3.測試應注意事項說明。 4.應檢人試題疑義說明。 5.應檢人檢查設備及材料。 6.其他事項。	
13：00—17：10	第二場測試	測試時間 4 小時(含換場、評審時間)
17：10—17：30	檢討會(監評人員及術科測試辦理單位視需要召開)	